

依安县人民法院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依安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依安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依安县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中级法院指定或者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商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审理本院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提起的案件。

（三）审判县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四）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

（五）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出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组织开展全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宣传工作和评先评优、表彰奖励活动。按照权限管理法官、书记员、司法警察、工勤人员，协调主管部门管理基层人民法院中层领导队伍建设、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七）负责全院诉讼费的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负责武器、服装、车辆等专项物资的计划、管理和分配。

（八）开展法院纪检监察工作。

（九）开展法院司法统计工作。

（十）开展法院司法警察警务工作。

（十一）承办其他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依安县人民法院无所属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部门本级内设机构（处室）共10个，包括：综合办公室、政治部、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执行局、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另设纪检监察室不占用内设编制数。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依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82.29	一、公共安全支出	2,086.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8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70.91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98.53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82.29	本年支出合计	2,482.29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2,482.29	支出总计	2,482.2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依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482.29	2,482.29	2,482.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94	依安法院	2,482.29	2,482.29	2,482.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94001	依安县人民法院	2,482.29	2,482.29	2,482.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依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482.29	1,907.96	574.33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86.05	1,511.72	574.33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2,086.05	1,511.72	574.33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511.72	1,511.72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4.33	0.00	574.3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80	226.8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6.80	226.8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8.21	78.2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62	111.6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97	36.9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91	70.9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91	70.9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91	70.9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53	98.5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53	98.5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53	98.5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依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482.29	一、本年支出	2,482.2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82.29	（一）公共安全支出	2,086.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8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70.91
		（四）住房保障支出	98.53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2,482.29	支出总计	2,482.29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依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82.29	1,907.96	1,692.97	214.99	574.3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86.05	1,511.72	1,300.22	211.50	574.33
20405	法院	2,086.05	1,511.72	1,300.22	211.50	574.33
2040501	行政运行	1,511.72	1,511.72	1,300.22	211.5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4.33	0.00	0.00	0.00	574.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80	226.80	223.31	3.4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6.80	226.80	223.31	3.4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8.21	78.21	74.72	3.4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62	111.62	111.62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97	36.97	36.97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91	70.91	70.91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91	70.91	70.91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91	70.91	70.91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53	98.53	98.53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53	98.53	98.53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53	98.53	98.53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依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07.96	1,692.97	214.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17.51	1,617.51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96.51	396.51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395.39	395.39	0.00
3010102	普调工资	1.12	1.12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29.02	329.02	0.00
3010201	津补贴	318.88	318.88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10.14	10.14	0.00
30103	奖金	110.91	110.91	0.00
3010301	奖金	34.33	34.33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2.73	2.73	0.00
3010303	基础绩效奖	73.85	73.8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62	111.62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97	36.9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57	70.57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69.79	69.79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78	0.7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4	1.64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1.64	1.64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8.53	98.53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61.74	461.7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99	0.00	214.99
30201	办公费	9.06	0.00	9.06
30204	手续费	0.14	0.00	0.14
30205	水费	0.78	0.00	0.78
3020501	办公水费	0.78	0.00	0.78
30206	电费	9.12	0.00	9.12
3020601	办公电费	6.62	0.00	6.62
3020603	电梯电费	2.50	0.00	2.50
30207	邮电费	2.50	0.00	2.50
3020701	邮电费	0.36	0.00	0.36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2.14	0.00	2.14
30208	取暖费	7.69	0.00	7.69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7.69	0.00	7.69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7	0.00	1.67
30211	差旅费	6.99	0.00	6.99
30213	维修（护）费	2.96	0.00	2.96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1.66	0.00	1.66
3021304	电梯维修费	1.30	0.00	1.3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16	培训费	10.55	0.00	10.55
30226	劳务费	3.26	0.00	3.26
30228	工会经费	16.51	0.00	16.51
30229	福利费	32.03	0.00	32.03
3022901	福利费	20.63	0.00	20.63
3022902	体检费（在职）	7.91	0.00	7.91
3022903	体检费（离退休）	3.49	0.00	3.4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31	0.00	41.3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42	0.00	70.4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46	75.46	0.00
30302	退休费	74.72	74.72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70.25	70.25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4.47	4.47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34	0.34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34	0.34	0.00
30309	奖励金	0.40	0.40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依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73.76	0.00	72.86	0.00	72.86	0.90
594001	依安县人民法院	73.76	0.00	72.86	0.00	72.86	0.9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依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依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依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74.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7.33
30201	办公费	36.66
30202	印刷费	15.00
30205	水费	3.00
3020502	专用水费	3.00
30206	电费	24.00
3020602	专用电费	24.00
30207	邮电费	18.00
3020701	邮电费	6.00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12.00
30208	取暖费	37.90
3020802	专用房屋取暖费	37.9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3.74
30211	差旅费	133.45
30213	维修（护）费	34.18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22.18
3021305	网络运行维护费	12.00
30214	租赁费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2.00
30226	劳务费	79.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6.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5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5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5
310	资本性支出	77.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3.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4.00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依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574.34	574.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综合用房维修经费	依安县人民法院	22.18	22.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办公用房维修，保障 审判执行工作顺利进行。
物业管理费	依安县人民法院	43.74	43.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支付物业管理费及劳 务派遣费用，保障法院办 公办案环境。
综合用房运维经费	依安县人民法院	37.90	37.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支付房屋取暖费，保 障干警办公办案环境，顺 利完成审判执行等工作。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 金	依安县人民法院	247.00	2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补充日常办案经费不 足，保障审判执行、处理 上访等各项法院工作顺利 开展，圆满完成既定任 务，提高工作效率，提升 服务质量，有力打击犯 罪，维护社会稳定。促进 县域经济健康发展，让人 民群众更加满意。
中央专项装备费	依安县人民法院	47.00	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购买办案装备，保障 审判执行工作顺利进行。
中央专项业务费	依安县人民法院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支付办案所需业务 费，保障审判执行工作顺 利进行。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日常业务经费	依安县人民法院	134.52	134.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日常办公办案所需，保障法院审判执行工作进行顺利。
单位设施运维经费	依安县人民法院	27.00	2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办公办案需求，用于支付水电费，保障审判执行工作顺利进行。
办案业务经费	依安县人民法院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支付办案业务经费，保障审判执行工作顺利进行。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依安法院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审判执行工作顺利，提升司法能力及公信力。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人员保障			保障人员工资保险				
	执行任务			保障执行工作进行顺利				
	审判任务			保障审判工作进行顺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	小于等于	反向	2482	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审理案件数	大于等于	正向	4000	案件数	
		质量指标	法院案件办结率	大于等于	正向	90	%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等于	正向	100	%	
		时效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正向	50	%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正向	25	%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正向	10	%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小于等于	反向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本地区犯罪率	定性		好坏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大于等于	正向	92	%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5年收入预算2,482.2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482.2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482.2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7.03万元，下降0.6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上年度存在公务用车购置预算，二是上年度存在法庭建设资金预算，三是本年度法检绩效奖金有所降低。

2.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02万元，下降100.00%。主要变动情况：上年年初结余结转资金预算数0.02万元为单位资金，在上年预算中抵顶纳入项目资金，已于上年度支付完毕。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5年支出预算2,482.2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1,907.9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70万元，增长0.1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增资导致工资增加，二是人员增资导致各类保险增加。

2. 项目支出预算574.3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9.75万元，下降3.3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上年度存在公务用车购置预算，二是上年度存在法庭建设资金预算。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14.99万元，比上年减少0.96万元，下降0.4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导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较上年有所减少。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32.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5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5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65.5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9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11777.05平方米。

2025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247	用于补充日常办案经费不足，保障审判执行、处理上访等各项法院工作顺利开展，圆满完成既定任务，提高工作效率，提升服务质量，有力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县域经济健康发展，让人民群众更加满意。

绩效目标表。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5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73.76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13.20万元，下降15.18%，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一是上年度存在公务用车购置经费预算，二是上年度我院秉持厉行节约原则，公车运行维护经费有所降低，导致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较上年减少。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2.86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13.20万元，下降10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存在公务用车购置经费预算，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经费预算，导致本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较上年减少。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2.86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公务接待费0.9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

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九、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二十、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

二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十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以税收为主

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的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支出的拨款。

二十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使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安排的，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支出的拨款。

二十五、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十六、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二十七、绩效评价：指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中央部门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所进行的综合性评价。

二十八、案件审判：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二十九、“两庭”建设：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